上海国际港务 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4年11月15日,上海国际港务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上港 集团"或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《上港集团 2014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(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)》、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 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向特定对象非 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》等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议案。2014年12月2日,上海市国 资委以沪国资委分配[2014]393号《关于同意上港集团涉及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 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批复》批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。2014 年 12 月 5 日, 公司召 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议案。2015年 5月5日,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4月29日出具的证监许可[2015]776号 《关于核准上海国际港务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。公司于 2015年5月向2014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418,495,000人民币普通股(A 股),发行价格为4.18元/股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于2015年6月3日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,公司总股本 由原先的 22,755,179,650 股变更为 23,173,674,650 股。

根据《上港集团 2014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(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)》的规 定,同时经 2018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 会议同意,并经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审议 通过,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,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处置时间为2018 年 6 月 4 日至 2020 年 6 月 2 日, 其中 2019 年 6 月 3 日前减持不超过 50%。本次员 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,员工持股计划终止。

(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刊登于 2014年11月18日、2014年12月6日、2015 年6月5日、2018年3月28日,2018年5月29日、2018年6月1日的《上海证 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 sse. com. cn 的公 司相关公告。)

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即将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届满,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(证监会公告(2014)33 号)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(上证发(2014)58 号)等有关规定,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 6 个月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本公告日,上港集团 2014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还持有公司股票 209, 247, 5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%,已减持数量为 209, 247, 5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%。

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持股计划的规定、市场情况以及相关减持法律规定 进行交易操作,并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,遵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。公司将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 进展情况,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国际港务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9日